
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、6 月 23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●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25 年 6 月 20 日、6 月 23 日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，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：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

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，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，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，相关订单、合同正常履行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经公司核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询征确认，截止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亦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经公司核实，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

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，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20日、6月23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谨慎投资。

2、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，目前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

3、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、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23日

● 报备文件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